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8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精功科技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提出破产重整申请并被裁定受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精功科技全部 141,809,800 股股份（占精功科技总股本的 31.16%）已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截至审计报告日，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程序尚未完结，所持精功科技股份尚未解冻，未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上述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精功科技	股票代码	0020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青华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鉴湖路 1809 号		
电话	0575-84138692		
电子信箱	zjgkj@jgte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新型建筑节能专用设备、轻纺专用设备、碳纤维及复合材料装备、机器人及智能装备等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及精密加工制造，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直销方式，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负责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制造和提供项目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系中国太阳能光伏设备优秀供应商、中国新能源产业发展最具影响力企业、中国建材机械行业 20 强企业、全国工商联新能源商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光伏产业联盟首批发起单位、中国建材机械工业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纺织机械器材工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1、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制造业务

主导产品主要为：JL系列太阳能多晶硅铸锭炉、JXP 系列多晶硅线剖锭机、JXQ 系列多线切割机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多晶硅铸锭、剖方、切片等制造加工领域。目前，公司具有从光伏装备开发、工艺技术研究、上下游产品延伸研发等技术优势和“产业化、系列化、成套化”的生产能力，在产能、规模、装备及技术实力方面均位于行业前列，多晶硅铸锭炉产品市场占有率达40%以上。

2、新型建筑节能专用设备制造业

主导产品主要为：建筑建材机械产品和钢结构专用装备两大类，其中，建筑建材机械产品主要有：PC生产线、琉璃瓦机系列、压型板机系列、复合板机系列、C型檩条机系列、Z型檩条机系列、数控折边机系列、钢承板机系列等；钢结构专用装备主要有：JGH 波纹腹板H型钢全自动焊接生产线、JF 100系列聚氨酯、岩棉酚醛复合板生产线、JGH 自承式钢模板成套生产线、JHH型钢焊接生产线、系列纵横剪生产线等，产品主要用于新型墙体材料、保温隔热材料、轻重型钢结构产品、装配式建筑产品的制造加工。产品多次获国家、部、省、市、县（区）科技进步奖，畅销100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市场占有率达40%以上。

3、轻纺专用设备制造业

主导产品主要为：JGT系列假捻变形加弹机、JGR系列转杯纺纱机、HKV系列包覆丝机、JGK系列空气包覆丝机、HKV系列大卷装倍捻机、JGW系列数码精密络筒机、HKV151系列花式捻线机、JGW系列精密络筒机等，产品主要应用于纺织用纱的前道加捻及纱线加工，其中，HKV系列包覆丝机细分市场占有率达65%以上。

4、碳纤维及复合材料装备制造业

主导产品主要为：碳纤维成套生产线和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碳纤维成套生产线以12K、24K、48K及以上原丝为原料，具备年生产1千吨以上碳纤维生产能力，技术处于国际先进水平。其所生产的产品可广泛应用于汽车交通、航空航天、风力发电、医疗器材以及建筑等领域。碳纤维微波石墨化生产线主要采用微波石墨化工艺技术，以国产普通碳丝为基础，利用微波与碳纤维直接耦合加热实现石墨化，整线具有超高升温速度、低系统需求、重塑碳纤维结构、大幅提升碳纤维性能等特性，在该生产线上所生产的系列碳纤维产品，具有强度高、模量高、成本低、规格多样化等特性，可满足不同类型客户使用需求。

5、机器人及智能装备制造业务

围绕智能控制系统、智能制造机器人和智能终端产品应用等领域，采用机器人及自动化最新技术、工艺，为客户提供极具竞争力的集成整体解决方案。主要业务涵盖自动化装配检测装备、机器人集成应用装备、智能仓储物流及AGV装备和MES(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四大板块及口罩生产线等防疫装备。

6、精密制造加工业务及军民融合项目开发

定位于太阳能光伏装备、新型建筑节能专用装备、轻纺印染设备、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高新技术产品的精密加工与制造及军民融合项目开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盈利均来源于上述专用装备及加工制造业。

（二）、行业发展格局

1、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行业

光伏产业是可再生能源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我国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的主要内容之一。通过近几年的政策扶持、技术进步，产品市场急剧增长，产业链不断完善成熟，成本快速下降，但也存在发展无序、产能扩张过快、供需失衡等一系列问题。尤其是2011年—2014年，由于受国内外产业环境低迷以及欧盟双反、产能过剩和全球光伏补贴削减等因素的影响，整个行业一度处于低迷状态，光伏企业普遍陷入困境。为促进光伏行业的健康发展，国家先后出台了包括鼓励企业兼并重组、淘汰落后产能、着力推进分布式光伏发电、加大光伏业上网电价补贴等扶持政策和通过实施领跑者计划、竞争电价政策引导企业降低光伏成本，2015年以来，国内光伏产业规模稳步增长，企业产能利用率得到有效提高，盈利能力显著提升，整个光伏产业步入了“高效制胜”时代，黑硅技术、PERC技术、铸造单晶、金刚线切割等各种新产品、新技术、新路径层出不穷，得益于成本、技术、产业链配套的优势，国内企业的主动扩产及海外企业的被动退出，光伏产业进一步向国内集中，据行业统计，2020年全国新增光伏发电装机达4802万千瓦，同比增长60.80%。

未来，在技术革新的背景下，光伏生产成本将持续不断降低。随着各国对气候问题重视度提高以及光伏发电经济性的不断提升，光伏行业未来发展前景越趋明朗，光伏终端需求有望在较长时间内呈现增长趋势。

中长期来看，以太阳能为主的绿色能源仍将是能源结构调整的重点方向，国家也在逐步出台更多扶持绿色能源的政策，包括售电侧的逐步改革、绿证机制、绿色能源的配额制管理等，这些均将在中短期内促进光伏市场的回暖和进一步发展。

作为促进整个光伏产业发展最重要、最基础支撑作用的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在未来一段时期内将继续随光伏产业的发展保持一定的市场需求量。关键装备国产化及其成本降低，是达到光伏发电平价上网的关键因素之一。从目前光伏行业的市场发展情况看，太阳能光伏专用装备行业的发展趋势为：太阳能光伏装备制造将在提升现有产品技术水平、强化性价比优势、提供更快更优质的技术服务的基础上，围绕“逐年降低制造成本、逐年提高光电转换效率”这一核心，通过加大铸锭尺寸提升每生产轮次产量以摊薄单位成本以及用金刚线切割取代传统砂浆线切割降低硅片生产成本，加快研发光伏装备系列空白产品，提供整套解决方案，使光伏装备产品进一步向高效、节能、全自动智能化互联方向发展。

从竞争格局来看，经济性仍然是制约光伏发电发展的主要因素。后续随着政策鼓励，多种新技术的导入，高效组件和电池的优势将更加明显，结合了铸锭成本优势和单晶效率优势的铸造类单晶将更具广阔的发展潜力，多晶的降本前景预期更加良好。精工科技自进入光伏专用装备制造领域以来，按照“产业化、系列化、成套化”的发展思路，一直专注于光伏装备及工艺技术的研发与创新，并通过产品的不断升级换代、工艺技术提升，巩固提升业内龙头地位。2021年，公司将加快对单晶炉、金刚线切片机等设备的研发创新，进一步加快光伏系列装备升级换代。

2、建筑、建材专用设备行业

建筑、建材专用设备行业发展环境与国民经济发展、GDP景气度、社会固定资产投资、相关产业发展方向与投资力度、国家金融政策均有一定的关联度，其中与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有着较密切的关系，投资增长率高，将会拉动建筑、建材专用设

备市场需求快速增长。

受益于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城市化和工业化加快引发的需求升温、国际产业转移的加快以及行业市场化改革所激发出的内在活力，过去几年，包括建筑建材专用设备在内的机械制造行业整体有了一个跨越式的发展，年均增速高达25%以上。但制造业“大而不强”，低端产品相对过剩、高端产品依赖进口的整体格局犹存。

根据市场发展趋势和贯彻落实《中国制造2025》、《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和《绿色建筑行动方案》等要求，建材机械未来五年，将以新型工业化、城镇化等需求为牵引，以促进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为主要目的，以绿色建材生产和应用突出问题为导向，全面普及成品住宅，以“推进行业结构调整”、“发展高端建材机械装备”等9项重点任务为重心，着力发展“一低一高”建材机械产品，加快开发高效节能环保绿色技术装备、高性能建材机械专用基础件等高端建材技术装备的研发和产业化，全面提升行业的竞争力。其中，智能制造装备将作为高端装备制造发展重点方向。另外，《建筑产业现代化发展纲要》、《关于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的指导意见》也明确提出，要大力发展钢结构和装配式建筑，到2025年，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50%以上，保障性安居工程采取装配式建造的比例达到60%以上。

从竞争格局来看，目前，尽管西方发达国家经济有一定的回暖迹象，但与我国贸易摩擦明显加剧，尤其是国际金融危机以后，贸易保护主义明显抬头，货币贬值、技术壁垒等手段不断翻新，越来越多的国家不断提高机械产品市场准入门槛，整个行业的竞争继续加大，建筑建材专用设备制造业转型升级已是势在必行，一些传统制造企业必须在依托自身产品制造、市场拓展能力的基础上，从单纯销售产品发展成为提供服务和成套解决方案的制造商、集成商和服务商。

“美丽中国”呼唤绿色建筑。钢结构及新型建材作为一种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循环低碳建筑，伴随着我国城镇化建设步伐的加快，正在快速崛起。随着中国城镇化的建设以及产业结构的调整，能源垃圾建筑将会被严格控制，市场将进一步向节能、环保、高效方向发展，2021年，公司建筑建材专用设备将继续切实发挥自身的成套优势、技术优势和品牌优势，在巩固提高聚氨酯和钢筋桁架线等成线产品质量及国内市场占有率的同时，重点做好新技术应用、新产品推广、重点客户服务等工作，紧抓国家“一带一路”和相关国际区域合作及国内新型城镇化等国家层面重大战略带来的发展机遇，进一步优化聚氨酯线、PC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线、新型折弯机和新型桁架线等产品性能，不断拓宽行业宽度，在传统建筑、冷库、养殖行业的基础上，进一步将发展目光聚焦于与产品相关的装饰、净化等产业延伸，向建筑节能、大型化、成套化、智能化方向发展。

3、轻纺专用设备行业

中国是世界上重要的纺织机械生产基地和消费市场。尤其是近几年，在发展战略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大环境下，相关产业对纺织品的需求持续增长，国内企业通过技术引进、消化吸收和自主创新，采用机电一体化技术，使新型纺织机械开发能力逐年提升，技术水平有了较明显的提高，已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整机制造和零部件生产配套体系，取得了较大成绩。但与国际先进水平相比仍存在较大差距，主要体现在自主创新能力、专用件和配套件生产水平、“两化”融合水平及纺织机械设计制造集成化、模块化、自动化、信息化的应用等方面。

从全球范围来看，过去纺织机械制造业的竞争主要集中在德国、意大利、瑞士等纺机生产强国。但近年来，在国内及亚洲市场需求的推动下，中国纺织机械制造业规模不断扩张，尤其是各类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的研发应用极大提升了纺织品附加值，拓展了纺织品应用领域，我国正由纺机需求市场向亚洲纺机制造中心甚至世界纺机制造中心的方向转变，逐步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纺织机械制造国。

纺织行业供给侧改革持续推进，成效逐步显现，内需市场继续发挥首要支撑作用。智能化既是未来纺机设备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近年来纺机行业发展的最重要特征。随着智能制造相关技术在纺织领域继续得到大力推进，纺织行业已从单机的智能化向系统的数字化、自动化、智能化发展。“十三五”期间，纺机行业整体发展良好，尽管2019年行业的营收等指标增长放缓，但“十三五”的前四年(2016~2019)，纺机行业的营业收入年均增速2.71%，利润年均增速7.92%，行业仍处于相对平稳的发展之中。行业的健康发展显著提高了中国纺织机械行业在全球的市场地位和话语权。“十三五”期间，我国纺机国内市场占有率在70%~80%之间，出口年均增速5.19%，我国纺机出口额占全球纺机出口总额的比重逐步提升。

从产业结构来看，纺机行业由量向质向更宽泛领域发展的趋势明显。2020年，纺机各细分行业市场表现各不相同，纺纱机械、织造机械中的喷水织机、针织机械中的横机、化纤机械中的加弹设备销量跌幅较大，喷气、剑杆织机，圆纬机、经编机，印染机械，化纤长丝纺丝设备市场相对平稳，非织造设备市场大幅增长。化纤、产业用领域的强劲需求，带来纺机分行业产业结构的重新分配，同时生产订单向龙头企业集聚。同时，2020年由于新冠疫情的突发，很多纺机企业经历了从停产到复工复产，从没有订单到加班加点赶订单的状态起伏。

2020年12月，中国工程院发布了《中国制造业重点领域技术创新路线图(2019)》，预计到2025年，纺织技术与装备等五个优先发展方向将整体步入世界领先行业，成为技术创新的引领者。“十四五”期间，在5G和工业互联网场景下，智能制造和绿色生产仍是纺机行业的主旋律。2021年公司将更注重自身的管理和智能化制造水平，继续密切关注纺织产业、产品、地区的调整，紧跟纺织行业的调整方向而调整自身产品结构，在产品工艺技术提升、降本增效和重点市场拓展上加大力度，突破产品生产和市场销售的简单运营模式，继续实施“金融+产业”的驱动战略，拓展加弹机、气流纺纱机等高端纺织机械装备的市场空间，国内市场主要围绕“一带一路”的辐射区域（新疆、宁夏、云南保山等），国际市场紧抓印尼、越南、土耳其等国家新增产能及设备改造升级进程中市场机会。

4、碳纤维及复合材料装备

碳纤维产业是国家鼓励的基础性战略性新兴产业，代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更的方向，是培育发展新动能、获取未来竞争新优势的关键领域。目前国内碳纤维产业发展还处于初级阶段，为实现军事和民用重大装备的自主保障，近年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多项产业政策，支持碳纤维产业的发展。国务院印发的《中国制造2025》，碳纤维被列为关键战略材料之一。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要求重点突破国产碳纤维的低成本制备技术、高端领域碳纤维制备技术，同时，培育三到五家碳纤维龙头企业，通过体制机制创新，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碳纤维制造及应用产业链结构，形成碳纤维制备技术与产品有序竞争。

碳纤维性能优异，技术难度大，具有高达200倍的产业链附加值，整个产业链盈利最大端为：从原丝至碳纤维至复合材

料设计开发一体化生产，其核心为原材料（原丝）及碳纤维核心装备的研发、生产。其中，碳纤维制备工艺和设备对碳纤维的生产至关重要，其决定了碳纤维的产品质量，由于碳纤维的制备工艺流程复杂，涉及工艺参数较多，积累这些参数往往需要很长的周期，且国外领头企业对该类设备一直实施封锁禁售。目前，国内一些企业在产业链的部分设备上已实现一定技术突破，但高质量的碳纤维整线设备除精工科技外，尚无企业涉足自主生产。因此，未来碳纤维设备进口替代的需求巨大。

公司碳纤维生产线目前已形成批量化生产，具备碳纤维生产线整线供应和整线解决方案的能力。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交付客户使用的千吨级碳纤维生产线共计4条，在该生产线上生产的碳纤维已广泛应用于汽车交通、航空航天等领域。2020年，公司碳纤维装备市场拓展和技术创新取得重大突破，首条千吨级碳纤维生产线实现国产化，整线核心装备出口国外。2021年以及未来的一段时期，公司将在总结千吨级生产线国产化生产线经验的同时，不断致力于碳纤维生产技术、工艺、装备系统集成创新、生产线国产化推广工作，积极探索等离子表面处理以及铺丝缠绕机等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和应用，争取通过产品和工艺技术引领市场，以决定性的成本优势进一步确立公司碳纤维装备的龙头地位，扩大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5、机器人智能装备

《中国制造2025》和《“十三五”规划发展纲要》明确提出：重点实施制造强国战略，其中，智能制造是重中之重，也是未来5-10年制造业转型升级的大方向。2016年12月，国家发布了《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该《规划》的发布，最大的受益者是制造业企业，特别与智能制造设备的生产和应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新型工业网络设备与系统开发等相关的企业和科研机构。考虑到当前我国制造业超过20万亿增加值的规模，以及制造业处于2.0补课、3.0普及、4.0示范的现状，并结合美国、德国制造业的发展水平，我国智能制造在2020年将至少达到2万亿元的规模，2025年有望超过5万亿元，人工智能及机器人空间巨大。

“机器换人”是以装备更新为载体的技术、工艺、管理的创新，是制造业向智能化转型的“工业4.0”的必然方向。目前智能制造逐步深化，其应用领域除了离散行业，还包括流程型行业。从细分行业看，《中国制造2025》中的高档数控机床和机器人、新材料等十大重点突破领域将成为《智能制造发展规划(2016-2020年)》重点推动的智能转型领域，人工成本提升和智能设备以及物联网技术的发展也将会为智能制造提供充足的空间。机器人产业正成为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动力。我国已成为全球机器人重要的生产基地和消费市场，连续六年问鼎全球最大工业机器人应用市场。5G、工业互联网的应用将为机器人产业带来新机遇，除汽车、电子等行业领域外，机械、产品生产加工、医疗康复等将成为机器人产业下一步重点布局方向。2021年，精工机器人将继续围绕智能控制系统、智能制造机器人和智能终端产品应用等领域，以机器人集成应用装备、自动化装配检测装备、智能仓储物流AGV装备和MES系统为主导方向，推出防疫设备及相关无纺类设备、AGV主导的智能系统集成、风险小收益高的自动化项目，形成系统化、标准化产品系列，提升快速发展能力，并同步做好粘纺无纺布产线、系列智能物流AGV小车等项目研发与攻关，提升业务承接力，在行业内或细分市场上占据先发优势，将公司打造成为柔性化解决方案的集成商。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1,069,894,615.27	865,386,565.14	23.63%	1,004,355,16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342,068.26	-121,013,242.09	123.42%	5,732,14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36,207.24	-136,148,531.87	88.81%	-57,774,53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089,770.87	-21,197,954.28	1,072.22%	-74,297,788.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7	122.22%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27	122.22%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	-12.55%	123.75%	0.5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2,070,985,186.43	1,717,401,439.55	20.59%	1,922,943,20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39,754,923.35	905,730,224.38	3.76%	1,023,169,483.7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3,360,801.77	293,795,998.83	242,513,016.26	370,224,798.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2,708.22	22,692,803.90	9,311,892.44	11,600,08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883,955.92	17,594,959.50	-623,734.65	-11,323,476.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23,167.42	15,867,496.25	83,495,345.09	50,303,762.1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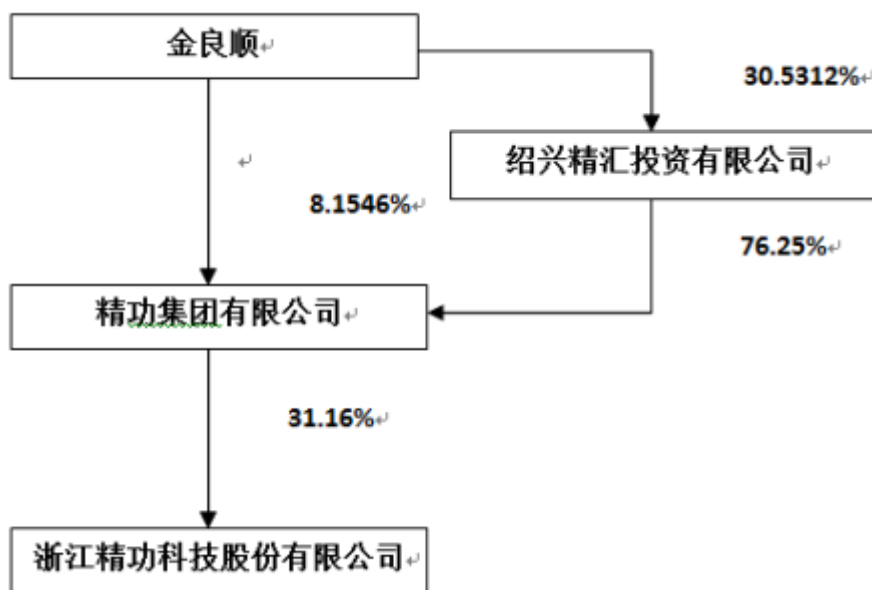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95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57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6%	141,809,800	141,809,800	质押	141,800,000	
					冻结	141,809,800	
孙建江	境内自然人	5.38%	24,508,170	24,508,170	质押	24,500,000	
					冻结	24,500,000	
浙江省科技评估和成果转化中心（原名：浙江省科技开发中心）	国有法人	1.65%	7,500,000	7,500,000			
邵志明	境内自然人	1.39%	6,307,400	6,307,400	质押	6,300,000	
杨华	境内自然人	0.57%	2,579,600	2,579,600			
陈燕萍	境内自然人	0.54%	2,440,200	2,440,200			
余青麦	境外自然人	0.45%	2,058,200	2,058,200			
林荣	境内自然人	0.41%	1,865,800	1,865,800			
郑清清	境内自然人	0.40%	1,830,300	1,830,300			
张长生	境内自然人	0.38%	1,714,400	1,714,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孙建江、邵志明存在关联关系，其中，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金良顺先生与股东孙建江先生系表兄弟关系且孙建江先生在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局执行主席、执行总裁。股东邵志明先生在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是我国发展进程中极不平凡的一年，也是精功科技扭亏为盈、打好翻身仗的关键一年。这一年，在面对疫情大考和不确定性的复杂形势下，精功科技保持战略定力，精准研判形势，精心谋划部署，以最快的速度推出疫情防控和企业复工复产“组合拳”，全力以赴拓市场，全方位降本增效，持续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加速推进重大项目实施，取得了疫情防控和经营发展双丰收，确保了公司扭亏增盈的发展目标。一是公司碳纤维专用装备业务拓展取得重大突破；二是精功机器人防疫装备新业务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三是建机分公司聚氨酯生产线等成线产品销售再创新高，市场占有率、利润贡献率进一步提升；精功精密制造公司通过二级军工保密资格审查，纺机专件实现零的突破；纺机分公司加弹机、包纱机等产品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显著提升；能源机电装备分公司单晶炉通过客户的实验运行；精功新材料转型升级取得阶段性成效；四是企业财务状况和发展质量明显改善。2020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长。前述工作的开展，为公司2021年及未来的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106,989.46万元（不含税，下同），比上年同期的86,538.66万元增长23.63%；其中母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75,342.95万元，比上年同期的59,903.74万元增长25.77%。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34.21万元，与上年同期的-12,101.32万元相比增长123.42%，实现扭亏为盈的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一）紧跟市场发展导向，不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2020年，公司以市场为导向，促进产业发展，确保年度经济目标实现。碳纤维装备分公司实现技术与市场的双突破，首条国产化千吨级碳纤维生产线一次性试车成功并交付用户使用，预氧化炉、碳化炉等碳纤维生产线之核心设备首次出口韩国，预氧炉天然气加热新工艺试制成功，与吉林、常州等客户累计签署了8亿多元的碳纤维专用装备订单，打破了近几年该业务关联交易的局限性。建机分公司紧抓聚氨酯生产线在工业建筑、畜牧养殖和冷库板材等领域的快速发展机会，充分发挥公司产品主导优势，积极拓展市场空间，订单实现爆发式增长，占据国内市场份额的70%。纺机分公司重点拓展大客户业务，主要承接全额付款等高质量订单，控制资金风险，同时，及时推出适合市场需要的差别化机型，提升产品竞争力。能源机电装

备分公司重点实施单晶炉开发试制工作，寻求产业突破。浙江精工精密制造有限公司2020年围绕军品业务、纺机专件、压力容器及废弃环保设备、加工业务等四大领域发展，承接并实施了20改造项目和芯模项目二大军民融合项目，槽筒箱体、假捻器等纺机专件实现批量生产。浙江精工机器人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抢抓防疫市场机遇，在极短的时间内快速转型进入了口罩机等防疫装备制造领域，并确立了市场地位，在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同时，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浙江精恒数据管理有限公司积极尝试在产品类型和营销模式等方面不断改进和完善，形成以普通机柜及配套附件产品、智能化数据中心解决方案、电气控制柜等业务为主的多元化产品，实现智能集成产品的有效突破，同时拓展钣金加工业务，丰富公司业务范围。浙江精工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2020年先后签订并完成合盛硅业白炭黑核心设备项目、甘肃银光聚银残渣浓缩器项目、北京蓝箭航天防护塔、工装、连接器设计等项目；在化工工艺包技术方面，承接了山东东岳气相白炭黑项目工艺包设计项目；在碳纤维废气处理领域，完成了吉林3号线废气处理项目、国兴碳纤维换热器改造及承接吉林碳谷1M线废气处理项目、吉林化纤3m25K/48 K精品碳化线废气处理项目。

（二）、持续推进制度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2020年，公司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求，先后组织修订完成《销售人员管理办法》、《售后服务管理办法》、《产品质量控制管理办法》等管理性制度，并加强对制度的跟踪监督管理，同时，通过内部审计等方式来检验制度控制的有效性，不断规范公司治理，提升公司管理专业化水平。

（三）、强化政策研究和项目管理，积极争取政府补助扶持资金

2020年，公司紧跟国家导向、抢抓政策机遇、主动出击对接各类项目，积极争取各级政府资金补助，2020年共计申报各类项目36个，公司顺利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评定、获批设立绍兴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和外国专家工作站；另外，组织申报的“浙江省装备制造业重点领域首台产品”、“柯桥区智能制造示范企业”等三十多个项目获得资金补助。

（四）、加强成本费用管控，不断提升企业盈利能力。

2020年度，公司多渠道采取措施降本增效。一是进一步提升精密制造公司设备利用率，实现内部加工产能最大化。二是加强采购成本控制，成立公司招标小组，对大宗批量物资及特定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实现成本最优化。三是实施批量性预排及谈价政策，积极寻找源头供应商和引入同等品牌竞争，降低采购价格。四是实施呆滞库存使用和无用库存退货处理，盘活库存。五是实施月度材料价格分析，通过提前备货节省成本。六是坚持“现金为王”的资金策略，加强应收款控制和催收工作，多次组织应收款专题会议，采取多项措施，收回逾期应收款6000多万元，取得了较好成效。另外，2020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大对各分（子）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成本控制，加强质量过程控制，降低产品返工率，提升产品出厂合格率，实现降本增效。公司财务部门对各类费用合理性与合规性进行多项专项审核审计工作，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调整和规范，充分发挥了财务监督控制功能。

（五）、加强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

2020年，公司研发部门在新产品研发、工艺技术升级改造等方面开展了大量的工作，一是在碳纤维专用装备领域完成了首台韩国晓星预氧炉开发设计并成功交付、1米/3米碳纤维生产线国产化整线设计、预氧炉天然气加热新工艺试验、50K大丝束碳纤维预氧炉试验、2.1米预氧炉和2.1米双层碳化炉模拟方案、4.2米预氧炉和碳化炉的研发实施。二是在能源机电装备领域进一步对金刚线切片机、单晶炉进行技术优化，并同步实施气相沉积炉项目的开发。三是在建筑建材专用装备领域优化了聚氨酯线、PC线产品性能，开发了新型桁架线和数控折弯机等新产品。四是在轻纺专用装备领域研发成功的JGT1000W型多锭位样机通过用户打样测试、JGT1000VL差别化V型机和JGT1000VH仿棉机实现销售、JGT1600型-512锭四层卷取机型投入生产制作。五是在精密制造领域完成完成蕊模项目、20改造项目等军民融合项目的开发。六是在机器人智能装备领域完成了全自动折叠口罩机、头戴的研发并实现销售；实施了熔喷机、SMS无纺设备、未知环境下自动移动导航复合型机器人项目和铺粉式金属激光3D打印系统项目的研发。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建筑建材专用设备	208,446,758.98	171,730,961.42	17.61%	49.33%	48.96%	0.21%
轻纺专用设备	260,601,198.62	232,640,613.65	10.73%	-13.38%	-13.41%	0.03%

智能装备	162,481,808.14	107,860,728.36	33.62%	88.01%	72.40%	6.01%
碳纤维成套生产线	207,474,223.12	119,253,288.84	42.52%	157.09%	134.89%	5.43%
航天相关设备	78,357,524.39	43,561,312.81	44.41%	-35.20%	-72.77%	32.46%
部件及精密加工	144,720,085.95	123,264,595.06	14.83%	41.78%	42.58%	-0.4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0年度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106,989.46万元（不含税，下同），比上年同期的86,538.66万元增长23.63%，主要原因在于碳纤维及复合材料装备、智能装备中的口罩机系列产品等的销售增长较快所致。因营业收入增长和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达到4,357.83万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834.21万元，与上年同期的-12,101.32万元相比增长123.42%，实现扭亏为盈的目标。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19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调整影响	2020年1月1日
应收账款	282,662,665.20	-39,725,619.32	242,937,045.88
合同资产		39,725,619.32	39,725,619.32
预收款项	116,043,755.11	-104,302,186.31	11,741,568.80
合同负债		92,302,819.74	92,302,819.74
其他流动负债		11,999,366.57	11,999,366.57

2. 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于2019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原全资子公司绍兴柯桥精功进出口有限公司于2020年8月14日清算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金越顺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